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3 日以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就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相关情况进行了说明，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亲自出席 10 人，合计可履行董事权利义务 10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董事认真审议，全体参加表决的董事一致同意并做出如下决议：

### 一、通过了《审议修订〈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机制，保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细则》进行修订，并更名为《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通过了《审议调整〈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为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与专业咨询作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推动实现独立董事“权、

责、利”的统一。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拟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2026年1月1日起，由每人7.14万元/年（税前）调整至10万元/年（税前）。

关联独立董事李金林先生、刘志猛先生、王占学先生、杜剑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通过了《审议〈提议召开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相关事项如下：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2日（周一）14:30
2. 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5日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科教文中心第二会议室
4. 会议召集人和召开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以现场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5. 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修订〈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细则〉的议案》
  2.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 事 长: 牟 欣 牟欣

董 事: 赵 亮 赵亮

董 事: 蔡新宇 蔡新宇

董 事: 刘 辉 刘辉

职工董事: 徐义军 徐义军

董事、总经理: 沈 鹏 沈鹏

独立董事: 李金林 李金林

独立董事: 刘志猛 刘志猛

独立董事: 王占学 王占学

独立董事: 杜 剑 杜剑